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情况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唐正忠先生、副总裁周飞先生以书面形式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唐正忠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周飞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云铝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唐正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000 股，周飞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00 股，唐正忠先生、周飞先生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中有关上市公司离任高管减持股份的规定。

唐正忠先生、周飞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公司及董事会对唐正忠先生、周飞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冀树军先生（代行总裁职责）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郑利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郑利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云铝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公司董事会指定财务总监郑利海先生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尽快依照法定程序完成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

郑利海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871-67455886

传真：0871-67455605

邮箱：zhenglh@ylgf.com。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1日

附件：郑利海先生简历

郑利海：男，汉族，1975年6月生，1998年7月参加工作，1996年7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历任国家税务总局注册税务师管理中心科员、办公厅局长办公室秘书、所得税司副处长、纳税服务司处长，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副总经理，北京铝能清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华昇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贵州华仁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遵义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中铝宁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监事，包头铝业有限公司监事，中铝山东有限公司监事，中铝中州铝业有限公司监事，兰州铝业有限公司监事，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财务总监，广西中铝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平果铝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郑利海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郑利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